

南京高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6 年度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南京高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——规范运作》等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《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》等有关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、所处行业、所在地区的薪酬水平等因素，在保障股东利益、实现公司与管理层共同发展的前提下，制定了 2026 年度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。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适用对象

公司 2026 年度任期内的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。

二、适用期限

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

三、薪酬方案

（一）董事薪酬方案

1、在公司同时担任其他职务的非独立董事，不因担任董事职务在公司额外领取薪酬或津贴，按实际任职的岗位薪酬规定领取报酬；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非独立董事，以高级管理人员身份领取薪酬。

2、不在公司任职的外部非独立董事，不在公司领取董事薪酬。

3、独立董事均实行固定津贴制，津贴标准为 10 万元人民币/年（含税），按季发放；外部非独立董事、独立董事行使职责所需的合理费用由公司承担。

（二）任职的非独立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

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由基本薪酬、绩效薪酬（包含月度绩效薪酬及年度绩效薪酬）组成。

1、基本薪酬：主要依据其工作岗位、权责及风险承担、市场薪酬水平等因素决定；

2、月度绩效薪酬：根据个人月度履行岗位职责、工作任务完成情况考核确定；

3、年度绩效薪酬：根据公司当年经营指标实现情况及个人履行岗位职责、工作任务完成情况考核确定，经公司董事会考核、审查后发放。

（三）绩效薪酬比例要求

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年度薪酬由基本薪酬、绩效薪酬和中长期激励收入等组成，其中绩效薪酬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 50%。

（四）其他规定

1、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及津贴均为税前金额，由公司按照国家有关规定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后，发放给个人。

2、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、改选、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，按其实际任期和实际绩效计算薪酬并予以发放。

3、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董事薪酬方案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生效；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

四、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

（一）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情况

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3 日召开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6 年第一次会议，审议了《关于 2026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》《关于 2026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》。其中，《关于 2026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》因全体委员回避表决，本议案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；《关于 2026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》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，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关联委员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董事会审议情况

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3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，审议了《关于公

司 2026 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》《关于公司 2026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》。其中《关于公司 2026 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》因全体董事回避表决，本议案将直接提交股东会审议；《关于公司 2026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》关联董事回避表决，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。

特此公告。

南京高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 年 4 月 25 日